

立積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10 及 109 年度

地址：台北市內湖區堤頂大道二段407巷20弄1
號3樓

電話：(02)8751-1358

§ 目 錄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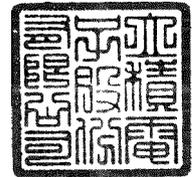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3		-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	4~7		-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8		-
六、合併綜合損益表	9~10		-
七、合併權益變動表	11		-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12~13		-
九、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4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4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4~16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6~25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5~26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6~51		六~二六
(七) 關係人交易	51		二七
(八) 質抵押之資產	51		二八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52		二九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二)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52		三十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53、55		三一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53、56		三一
3. 大陸投資資訊	53~54、57		三一
4. 主要股東資訊	54		三一
(十四) 部門資訊	54		三二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 110 年度（自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立積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馬 代 駿



中 華 民 國 1 1 1 年 2 月 2 4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立積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立積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簡稱立積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與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立積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立積公司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立積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

示意見。茲對立積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銷貨收入認列

台灣審計準則皆預設企業在收入的認列下存有舞弊風險，企業管理階層可能在為達成預算目標壓力下，產生存在虛增銷貨之企圖。立積公司及其子公司本年度銷售成長且交易金額重大之特定客戶，其銷貨收入真實性之風險較高，使銷貨收入存在虛增之風險，故於本年度查核屬重要事項。本會計師瞭解並測試立積公司及其子公司核准訂單及出貨程序之內部控制有效性；抽核選樣執行銷貨收入之真實性測試，並檢視銷貨對象及收款對象暨期後收款是否有異常情形。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十二)。

其他事項

立積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10 及 109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立積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立積公司及其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立積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

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立積公司及其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立積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立積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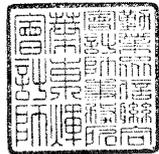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立積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葉 東 煇

葉東煇



會計師 林 政 治

林政治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0980032818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六字第 0930160267 號

中 華 民 國 111 年 2 月 24 日

代 碼	資 產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及二六)	\$ 641,340	19	\$ 844,265	23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八及二六)	752,673	23	1,253,538	34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八及二六)	9,511	-	29,418	1
130X	存貨(附註九)	1,373,460	42	1,280,420	35
1410	預付款項(附註十四)	27,586	1	12,914	1
1479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十四)	6,527	-	5,180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2,811,097</u>	<u>85</u>	<u>3,425,735</u>	<u>94</u>
	非流動資產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七、二六及二八)	110,000	3	3,000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十一)	192,678	6	128,771	4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十二)	59,461	2	33,002	1
1780	其他無形資產(附註十三)	24,934	1	18,551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二二)	83,269	3	36,453	1
1915	預付設備款	8,902	-	4,828	-
1920	存出保證金(附註二六)	12,786	-	10,094	-
1975	淨確定福利資產—非流動(附註十八)	38	-	774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492,068</u>	<u>15</u>	<u>235,473</u>	<u>6</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3,303,165</u>	<u>100</u>	<u>\$ 3,661,208</u>	<u>100</u>
	負 債 及 權 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五及二六)	\$ 200,000	6	\$ -	-
2170	應付帳款(附註十六及二六)	239,208	7	969,310	27
2206	應付員工及董事酬勞(附註二一及二六)	52,111	2	100,593	3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七及二六)	155,918	5	129,581	4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二二)	10,803	-	141,236	4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十二及二六)	31,932	1	17,030	-
2365	退款負債—流動(附註二十及二六)	171,618	5	85,093	2
2399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十七)	10,700	-	12,216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872,290</u>	<u>26</u>	<u>1,455,059</u>	<u>40</u>
	非流動負債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十二及二六)	28,246	1	15,960	-
2645	存入保證金(附註二六)	4,765	-	4,903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33,011</u>	<u>1</u>	<u>20,863</u>	<u>-</u>
2XXX	負債總計	<u>905,301</u>	<u>27</u>	<u>1,475,922</u>	<u>40</u>
	權益(附註十九)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884,689	27	631,921	17
3200	資本公積	416,354	13	415,180	12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60,670	5	74,098	2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101	-	402	-
3350	未分配盈餘	936,423	28	1,064,785	29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1,098,194	33	1,139,285	31
3400	其他權益	(1,373)	-	(1,100)	-
3XXX	權益總計	<u>2,397,864</u>	<u>73</u>	<u>2,185,286</u>	<u>60</u>
	負 債 與 權 益 總 計	<u>\$ 3,303,165</u>	<u>100</u>	<u>\$ 3,661,208</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馬代駿



經理人：王是琦



會計主管：許維哲



立積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10年度		109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100	營業收入淨額（附註二十）	\$ 5,316,267	100	\$ 5,350,200	100
5110	營業成本（附註九及二一）	<u>3,770,235</u>	<u>71</u>	<u>3,451,573</u>	<u>64</u>
5900	營業毛利	<u>1,546,032</u>	<u>29</u>	<u>1,898,627</u>	<u>36</u>
	營業費用（附註十八及二一）				
6100	推銷費用	233,442	4	197,407	4
6200	管理費用	240,954	5	179,951	3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539,010	10	513,922	10
6450	預期信用迴轉利益（附註八）	(<u>982</u>)	-	(<u>605</u>)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1,012,424</u>	<u>19</u>	<u>890,675</u>	<u>17</u>
6900	營業淨利	<u>533,608</u>	<u>10</u>	<u>1,007,952</u>	<u>19</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二一）				
7100	利息收入	1,940	-	774	-
7010	其他收入	2,317	-	3,089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9,754)	-	6,314	-
7050	財務成本	(<u>1,205</u>)	-	(<u>1,022</u>)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6,702</u>)	-	<u>9,155</u>	-
7900	稅前淨利	526,906	10	1,017,107	19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二二）	<u>61,389</u>	<u>1</u>	<u>150,891</u>	<u>3</u>
8200	本年度淨利	<u>465,517</u>	<u>9</u>	<u>866,216</u>	<u>16</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0年度		109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附註十 八）	(\$ 1,340)	-	(\$ 608)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權益工具投資 未實現評價損失 （附註十九）	-	-	5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 相關之所得稅 （附註二二）	268	-	122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附註十九）	(273)	-	(712)	-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 益（稅後淨額）	(1,345)	-	(1,193)	-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464,172</u>	<u>9</u>	<u>\$ 865,023</u>	<u>16</u>
	每股盈餘（附註二三）				
9750	基 本	<u>\$ 5.26</u>		<u>\$ 9.87</u>	
9850	稀 釋	<u>\$ 5.25</u>		<u>\$ 9.77</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馬代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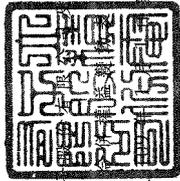


經理人：王是琦



會計主管：許維哲





立積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新台幣仟元

代碼	本				留	盈	未分配盈餘	餘	其他綜合價值	權	益	項	目
	股數(仟股)	普通股股本	預收股本	資本公積									
A1	61,878	\$ 618,781	\$ -	\$ 355,743	\$ 55,024	\$ 74	\$ 338,651	28	(\$ 374)	(\$ 402)	\$ 1,368,601		
B1	-	-	-	-	19,074	-	(19,074)	-	-	-	-	-	-
B3	-	-	-	-	-	328	(328)	-	-	-	-	-	-
B5	-	-	-	-	-	-	(120,185)	-	-	-	(120,185)	-	-
D1	-	-	-	-	-	-	866,216	-	-	-	866,216	-	-
D3	-	-	-	-	-	-	(486)	5	(712)	(707)	(1,193)	-	-
G1	1,314	13,140	()	57,831	-	-	-	-	-	-	70,241	-	-
N1	-	-	-	1,606	-	-	-	-	-	-	1,606	-	-
Q1	-	-	-	-	-	-	(9)	9	-	9	-	-	-
Z1	63,192	631,921	-	415,180	74,098	402	1,064,785	14	(1,086)	(1,100)	2,185,286	-	-
B1	-	-	-	-	86,572	-	(86,572)	-	-	-	-	-	-
B3	-	-	-	-	-	699	(699)	-	-	-	-	-	-
B5	-	-	-	-	-	-	(252,768)	-	-	-	(252,768)	-	-
B9	25,277	252,768	-	-	-	-	(252,768)	-	-	-	-	-	-
D1	-	-	-	-	-	-	465,517	-	-	-	465,517	-	-
D3	-	-	-	-	-	-	(1,072)	-	(273)	(273)	(1,345)	-	-
N1	-	-	-	-	-	1,174	-	-	-	-	1,174	-	-
Z1	88,469	884,689	\$ -	416,354	160,670	1,101	936,423	14	(1,359)	(1,373)	2,397,864	-	-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馮代璇



經理人：王昶琦

會計主管：許維哲



立積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0年度	109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526,906	\$1,017,107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88,414	69,402
A20200	攤銷費用	27,059	27,750
A20300	預期信用迴轉利益	(982)	(605)
A20900	財務成本	1,205	1,022
A21200	利息收入	(1,940)	(774)
A2190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1,174	1,606
A29900	租賃修改利益	(4)	-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136,140	4,888
A24100	外幣兌換淨損失	4,488	1,705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50	應收帳款	507,680	(490,445)
A31180	其他應收款	19,785	(11,410)
A31200	存 貨	(229,180)	(685,801)
A31220	淨確定福利資產	(604)	(608)
A31230	預付款項	(14,672)	(9,261)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1,347)	242
A32150	應付帳款	(735,763)	324,314
A32180	其他應付款	34,101	12,737
A32230	應付員工及董事酬勞	(48,482)	76,486
A32125	退款負債	86,229	(24,513)
A32250	合約負債	(4,025)	6,411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u>2,509</u>	<u>995</u>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398,691	321,248
A33100	收取之利息	2,062	626
A33200	支付之利息	(1,028)	(1,358)
A33500	支付所得稅	<u>(238,370)</u>	<u>(35,188)</u>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61,355</u>	<u>285,328</u>

(接 次 頁)

(承前頁)

代 碼		110年度	109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107,000)	\$ 1,138
B00200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	16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26,097)	(68,560)
B04500	購置其他無形資產	(38,669)	(15,062)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2,692)	(2,091)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74,458)	(84,559)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400,000	119,870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200,000)	(181,190)
C03100	存入保證金減少	-	(657)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32,003)	(24,283)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252,768)	(120,185)
C04800	員工執行認股權價款	-	70,241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84,771)	(136,204)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5,051)	651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少)增加	(202,925)	65,216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844,265	779,049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641,340	\$ 844,265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馬代駿



經理人：王是琦



會計主管：許維哲



立積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立積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 93 年 1 月設立，主要從事無線通訊產品之積體電路(IC)設計及銷售業務。本公司股票自 104 年 11 月起在臺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以下將立積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稱合併公司。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11 年 2 月 24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適用修正後之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 (二) 111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IASB) 發布之生效日</u>
「IFRSs 2018-2020 之年度改善」	2022 年 1 月 1 日 (註 1)
IFRS 3 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引述」	2022 年 1 月 1 日 (註 2)
IAS 16 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2022 年 1 月 1 日 (註 3)
IAS 37 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2022 年 1 月 1 日 (註 4)

註 1：IFRS 9 之修正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金融負債之交換或條款修改；IAS 41「農業」之修正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之公允

價值衡量；IFRS 1「首次採用 IFRSs」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

註 2：收購日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適用此項修正。

註 3：於 2021 年 1 月 1 日以後始達管理階層預期運作方式之必要地點及狀態之廠房、不動產及設備適用此項修正。

註 4：於 2022 年 1 月 1 日尚未履行所有義務之合約適用此項修正。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 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初次適用 IFRS 17 及 IFRS 9—比較資訊」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2023 年 1 月 1 日 (註 2)
IAS 8 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2023 年 1 月 1 日 (註 3)
IAS 12 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2023 年 1 月 1 日 (註 4)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 2：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推延適用此項修正。

註 3：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會計估計變動及會計政策變動適用此項修正。

註 4：除於 2022 年 1 月 1 日就租賃及除役義務之暫時性差異認列遞延所得稅外，該修正係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所發生之交易。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資產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發布合併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12個月之負債。惟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分類。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率及營業項目，參閱附註十、附表二及附表三。

(五) 外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六)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八)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列報。

2.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九)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

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

針對非確定耐用年限及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至少每年及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與存出保證金）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應自信用減損後之次一報導期間起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利息收入。

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係指發行人或債務人已發生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債務人很有可能聲請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不減少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2. 權益工具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一) 負債準備

認列為負債準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資產負債表日清償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負債準備係以清償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衡量。

(十二) 收入認列

合併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商品銷貨於產品運抵客戶指定地點時或出貨時（視交易條件而定），客戶對商品已有訂定價格與使用之權利且附有再銷售之主要責任，並承擔商品陳舊過時風險，合併公司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控制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認列收入。

(十三) 租賃

合併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1.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合併公司於轉租使用權資產時，係以使用權資產（而非標的資產）判斷轉租之分類。惟若主租賃係合併公司適用認列豁免之短期租賃時，該轉租分類為營業租賃。

2.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原始直接成本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及已反映於租賃期間之租賃終止罰款，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或用於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合併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十四)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為止。

特定借款如於符合要件之資本支出發生前進行暫時投資而賺取之投資收入，係自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中減除。

除上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十五)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3.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與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會計處理相同，惟相關再衡量數係認列於損益。

4. 離職福利

合併公司於不再能撤銷離職福利之要約或認列相關重組成本時（孰早者）認列離職福利負債。

(十六) 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員工認股權

員工認股權係按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及預期既得之最佳估計數量，於既得期間內以直線基礎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一員工認股權。若其於給與日立即既得，係於給與日全數認列費用。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修正預期既得之員工認股權估計數量。若有修正原估計數量，其影響數係認列為損益，使累計費用反映修正之估計數，並相對調整資本公積一員工認股權。

(十七)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合併公司依各所得稅申報轄區所制定之法規決定當期所得（損失），據以計算應付（可回收）之所得稅。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資產及負債原始認列當時既不影響課稅所得亦不影響會計利潤，其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或購置機器設備、研究發展及人才培訓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合併公司將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近期在我國之發展及對經濟環境可能之影響，納入對現金流量推估、成長率、折現率、獲利能力等

相關重大會計估計之考量，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重大會計判斷

(一) 租賃期間

決定所承租資產之租賃期間時，合併公司考量將產生經濟誘因以行使（或不行使）選擇權之所有攸關事實及情況，包括自租賃開始日至選擇權行使日間所有事實及情況之預期變動。考量主要因素包括選擇權所涵蓋期間之合約條款及條件、於合約期間進行之重大租賃權益改良及標的資產對承租人營運之重要性等。於合併公司控制範圍內重大事項或情況重大改變發生時，重評估租賃期間。

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一) 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決定租賃給付折現所使用之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係以相當存續期間及幣別之無風險利率做為參考利率，並將所估計之承租人信用風險貼水及租賃特定調整（例如，資產特性及附有擔保等因素）納入考量。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588	\$ 907
銀行活期存款	640,752	443,358
約當現金		
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以內之		
銀行定期存款	-	400,000
	<u>\$641,340</u>	<u>\$844,265</u>

銀行存款及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以內之銀行定期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區間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銀行存款	0.01%~0.30%	0.01%~0.30%
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以內之銀行		
定期存款	-	0.37%~0.405%

七、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u>非流動</u>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	\$100,000	\$ -
質押定存單(二)	<u>10,000</u>	<u>3,000</u>
	<u>\$110,000</u>	<u>\$ 3,000</u>

(一) 截至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銀行定期存款利率分別為年利率 0.09%~0.76% 及 0.76%。

(二)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質押之資訊，參閱附註二八。

八、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u>應收帳款(附註二十)</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752,752	\$ 1,254,599
減：備抵損失	(<u>79</u>)	(<u>1,061</u>)
	<u>\$ 752,673</u>	<u>\$ 1,253,538</u>
<u>其他應收款</u>		
應收退稅款	\$ 4,993	\$ 29,239
其他	<u>4,518</u>	<u>179</u>
	<u>\$ 9,511</u>	<u>\$ 29,418</u>

合併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30 至 90 天，為減輕信用風險，本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合併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等。因合併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合併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合併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10年12月31日

	未逾期	逾期 1~30 天	逾期 31~60 天	逾期 61~90 天	逾期 91~180 天	逾期 超過 180 天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	0.02%	3.07%	4.52%	-	100%	
總帳面金額	\$ 737,940	\$ 13,248	\$ 122	\$ 1,437	\$ -	\$ 5	\$ 752,752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1)	(3)	(4)	(66)	-	(5)	(79)
攤銷後成本	<u>\$ 737,939</u>	<u>\$ 13,245</u>	<u>\$ 118</u>	<u>\$ 1,371</u>	<u>\$ -</u>	<u>\$ -</u>	<u>\$ 752,673</u>

109年12月31日

	未逾期	逾期 1~30 天	逾期 31~60 天	逾期 61~90 天	逾期 91~180 天	逾期 超過 180 天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08%	1.16%	3.02%	-	-	-	
總帳面金額	\$1,245,235	\$ 6,403	\$ 29	\$ 11	\$ 2,921	\$ -	\$1,254,599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985)	(75)	(1)	-	-	-	(1,061)
攤銷後成本	<u>\$1,244,250</u>	<u>\$ 6,328</u>	<u>\$ 28</u>	<u>\$ 11</u>	<u>\$ 2,921</u>	<u>\$ -</u>	<u>\$1,253,538</u>

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年初餘額	\$ 1,061	\$ 1,666
減：本期迴轉減損損失	(982)	(605)
年底餘額	<u>\$ 79</u>	<u>\$ 1,061</u>

九、存 貨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製成品	\$ 359,010	\$ 113,619
在製品	323,328	505,515
原 料	<u>691,122</u>	<u>661,286</u>
	<u>\$ 1,373,460</u>	<u>\$ 1,280,420</u>

銷貨成本性質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已銷售之存貨成本	\$ 3,610,893	\$ 3,436,739
存貨報廢損失	23,202	9,946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u>136,140</u>	<u>4,888</u>
	<u>\$ 3,770,235</u>	<u>\$ 3,451,573</u>

十、子公司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10年 12月31日	109年 12月31日	
立積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Minerva Technology Co.	投資之控股公司	100%	100%	1、3
立積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穎弘科技有限責任公司	集成電路開發製造與銷售	100%	-	2、3
Minerva Technology Co.	AEGIS LINK CORP.	推廣業務	100%	100%	1、3

備註：

1. 本公司於 107 年 12 月以美金 550 仟元投資註冊登記於貝里斯的 Minerva Technology Co.，並於 108 年 1 月以美金 500 仟元轉投資註冊登記於美國的 AEGIS LINK CORP.。合併公司持有之投資子公司明細，請參閱附表二。
2. 本公司 110 年 5 月以美金 1,000 仟元投資註冊登記於中國的深圳立積電子有限責任公司。深圳立積電子有限責任公司於 110 年 9 月更名為深圳穎弘科技有限責任公司。合併公司之大陸投資資訊，請參閱附表三。
3. 係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十一、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試驗設備	電腦設備	其他設備	合計
<u>成本</u>				
110年1月1日餘額	\$ 110,096	\$ 13,070	\$ 82,863	\$ 206,029
增 添	57,495	7,867	51,353	116,715
預付款項重分類	1,592	774	592	2,958
處 分	(5,441)	(1,783)	(21,089)	(28,313)
淨兌換差額	-	1	2	3
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163,742</u>	<u>\$ 19,929</u>	<u>\$ 113,721</u>	<u>\$ 297,392</u>
<u>累計折舊</u>				
110年1月1日餘額	\$ 36,031	\$ 4,502	\$ 36,725	\$ 77,258
折舊費用	21,169	4,229	30,371	55,769
處 分	(5,441)	(1,783)	(21,089)	(28,313)
淨兌換差額	-	(1)	1	-
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51,759</u>	<u>\$ 6,947</u>	<u>\$ 46,008</u>	<u>\$ 104,714</u>
110年12月31日淨額	<u>\$ 111,983</u>	<u>\$ 12,982</u>	<u>\$ 67,713</u>	<u>\$ 192,678</u>

(接次頁)

(承前頁)

	試 驗 設 備	電 腦 設 備	其 他 設 備	合 計
<u>成 本</u>				
109年1月1日餘額	\$ 86,705	\$ 9,945	\$ 75,423	\$ 172,073
增 添	26,813	6,091	29,875	62,779
預付款項重分類	2,006	-	-	2,006
處 分	(5,428)	(2,966)	(22,435)	(30,829)
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110,096</u>	<u>\$ 13,070</u>	<u>\$ 82,863</u>	<u>\$ 206,029</u>
<u>累計折舊</u>				
109年1月1日餘額	\$ 25,685	\$ 4,797	\$ 32,479	\$ 62,961
折舊費用	15,774	2,671	26,681	45,126
處 分	(5,428)	(2,966)	(22,435)	(30,829)
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36,031</u>	<u>\$ 4,502</u>	<u>\$ 36,725</u>	<u>\$ 77,258</u>
109年12月31日淨額	<u>\$ 74,065</u>	<u>\$ 8,568</u>	<u>\$ 46,138</u>	<u>\$ 128,771</u>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試驗設備	6年
電腦設備	4年
其他設備	3至5年

十二、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建築物	<u>\$ 59,461</u>	<u>\$ 33,002</u>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u>\$ 63,535</u>	<u>\$ 24,621</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建築物	<u>\$ 32,645</u>	<u>\$ 24,276</u>
使用權資產轉租收益(帳列其他收入)	<u>(\$ 798)</u>	<u>(\$ 641)</u>

(二) 租賃負債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動	<u>\$ 31,932</u>	<u>\$ 17,030</u>
非流動	<u>\$ 28,246</u>	<u>\$ 15,960</u>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建築物	1.50%	1.50%

(三) 重要承租活動及條款

合併公司承租建築物做為其廠房、辦公室、員工宿舍及停車位所用，租賃期間為1至3.4年。於租賃期間終止時，合併公司對所租賃之建築物並無優惠承購權。

(四) 其他租賃資訊

	110年度	109年度
短期租賃費用	<u>\$ 5,425</u>	<u>\$ 3,111</u>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u>(\$ 38,199)</u>	<u>(\$ 27,780)</u>

合併公司選擇對符合短期租賃之停車位、辦公室及員工宿舍等適用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十三、其他無形資產

	電 腦 軟 體	專 門 技 術	商 標	權 合 計
<u>成 本</u>				
110年1月1日餘額	\$ 40,733	\$ 2,488	\$ 295	\$ 43,516
單獨取得	31,942	1,500	-	33,442
處分	(35,082)	(988)	(295)	(36,365)
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37,593</u>	<u>\$ 3,000</u>	<u>\$ -</u>	<u>\$ 40,593</u>
<u>累計攤銷</u>				
110年1月1日餘額	\$ 23,006	\$ 1,664	\$ 295	\$ 24,965
攤銷費用	26,884	175	-	27,059
處分	(35,082)	(988)	(295)	(36,365)
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14,808</u>	<u>\$ 851</u>	<u>\$ -</u>	<u>\$ 15,659</u>
110年12月31日淨額	<u>\$ 22,785</u>	<u>\$ 2,149</u>	<u>\$ -</u>	<u>\$ 24,934</u>
<u>成 本</u>				
109年1月1日餘額	\$ 50,969	\$ 2,488	\$ 295	\$ 53,752
單獨取得	26,060	-	-	26,060
處分	(36,296)	-	-	(36,296)
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40,733</u>	<u>\$ 2,488</u>	<u>\$ 295</u>	<u>\$ 43,516</u>
<u>累計攤銷</u>				
109年1月1日餘額	\$ 31,702	\$ 1,514	\$ 295	\$ 33,511
攤銷費用	27,600	150	-	27,750
處分	(36,296)	-	-	(36,296)
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23,006</u>	<u>\$ 1,664</u>	<u>\$ 295</u>	<u>\$ 24,965</u>
109年12月31日淨額	<u>\$ 17,727</u>	<u>\$ 824</u>	<u>\$ -</u>	<u>\$ 18,551</u>

攤銷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電腦軟體	1 至 3 年
專門技術	10 年
商標權	10 年

十四、其他資產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u>流 動</u>		
預付款項		
預付費用	\$ 26,151	\$ 11,740
預付貨款	<u>1,435</u>	<u>1,174</u>
	<u>\$ 27,586</u>	<u>\$ 12,914</u>
其他資產		
暫付款	<u>\$ 6,527</u>	<u>\$ 5,180</u>

十五、短期借款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u>無擔保借款</u>		
信用額度借款	<u>\$200,000</u>	<u>\$ -</u>

銀行週轉性借款之利率於 110 年 12 月 31 日為 1.04%。

十六、應付帳款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因營業而發生	<u>\$239,208</u>	<u>\$969,310</u>

合併公司因營業而發生之應付帳款平均賒帳期間為 30 至 60 天。合併公司訂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於預先約定之信用期限內償還。

十七、其他負債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u>流 動</u>		
其他應付款		
應付薪資及獎金	\$ 66,041	\$ 50,830
應付測試費	16,709	5,506
應付研究設計費	12,358	7,838

(接次頁)

(承前頁)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應付保險費	\$ 11,028	\$ 9,190
應付軟體使用費	10,598	15,825
應付休假給付	7,361	7,027
應付運費	5,317	7,114
應付設備款	5,223	7,913
其他	<u>21,283</u>	<u>18,338</u>
	<u>\$155,918</u>	<u>\$129,581</u>
其他負債		
合約負債(附註二十)	\$ 5,050	\$ 9,075
代收款	5,550	3,033
暫收款	<u>100</u>	<u>108</u>
	<u>\$ 10,700</u>	<u>\$ 12,216</u>

十八、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除大陸子公司深圳穎弘科技有限責任公司外，皆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二)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6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2%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3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15,269	\$ 13,679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u>(15,307)</u>	<u>(14,453)</u>
淨確定福利資產	<u>(\$ 38)</u>	<u>(\$ 774)</u>

淨確定福利資產變動如下：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資 產) 負 債
109年1月1日	\$ 12,546	(\$ 13,320)	(\$ 774)
利息費用(收入)	94	(102)	(8)
認列於損益	94	(102)	(8)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	(431)	(431)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 計假設變動	44	-	44
精算損失—財務假 設變動	353	-	353
精算損失—經驗調 整	642	-	642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1,039	(431)	608
雇主提撥	-	(600)	(600)
109年12月31日	13,679	(14,453)	(774)
利息費用(收入)	68	(74)	(6)
認列於損益	68	(74)	(6)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	(182)	(182)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 計假設變動	430	-	430
精算利益—財務假 設變動	(177)	-	(177)
精算損失—經驗調 整	1,269	-	1,269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1,522	(182)	1,340
雇主提撥	-	(598)	(598)
110年12月31日	\$ 15,269	(\$ 15,307)	(\$ 38)

確定福利計畫認列於損益之金額依功能別彙總如下：

	110 年度	109 年度
管理費用	(\$ 1)	(\$ 1)
研究發展費用	(5)	(7)
	(\$ 6)	(\$ 8)

本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 2 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折現率	0.625%	0.50%
薪資預期增加率	3.00%	3.0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折現率		
增加 0.25%	(\$ 354)	(\$ 353)
減少 0.25%	\$ 366	\$ 366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 352	\$ 351
減少 0.25%	(\$ 342)	(\$ 341)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預期 1 年內提撥金額	\$ 600	\$ 600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9.4 年	10.4 年

十九、權益

(一) 普通股股本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200,000</u>	<u>100,000</u>
額定股本	<u>\$ 2,000,000</u>	<u>\$ 1,0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88,469</u>	<u>63,192</u>
已發行股本	<u>\$ 884,689</u>	<u>\$ 631,921</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額定股本中供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所保留之股本為 10,000 仟股。

本公司於 110 年 7 月 27 日經股東常會決議通過將額定股本增加為 2,000,000 仟元。

(二) 資本公積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1)</u>		
股票發行溢價	\$330,128	\$330,128
<u>僅得用以彌補虧損</u>		
股票發行溢價(已執行或失效之員工認股權)	33,034	33,034
<u>不得作為任何用途</u>		
員工認股權	<u>53,192</u>	<u>52,018</u>
	<u>\$416,354</u>	<u>\$415,180</u>

1. 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

紅利。本公司章程規定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一之(七)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另依據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股利政策採穩健平衡原則，並參酌獲利狀況、財務結構及公司未來發展等因素，並考量對未來獲利及資金需求成長情形分配股票股利及現金股利，其中現金股利分配之比例不低於當年度分配股利之10%。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25%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函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等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110年7月27日及109年5月29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109及108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109 年度	108 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u>\$ 86,572</u>	<u>\$ 19,074</u>
特別盈餘公積	<u>\$ 699</u>	<u>\$ 328</u>
現金股利	<u>\$252,768</u>	<u>\$120,185</u>
股票股利	<u>\$252,768</u>	<u>\$ -</u>
每股現金股利(元)	\$ 4.00	\$ 1.94
每股股票股利(元)	\$ 4.00	\$ -

本公司111年2月24日董事會擬議110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110 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u>\$ 46,444</u>
特別盈餘公積	<u>\$ 272</u>
現金股利	<u>\$309,642</u>
每股現金股利(元)	\$ 3.5

有關110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於111年5月26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四) 特別盈餘公積

	110年度	109年度
年初餘額	\$ 402	\$ 74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u>699</u>	<u>328</u>
年底餘額	<u>\$ 1,101</u>	<u>\$ 402</u>

(五) 其他權益項目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10年度	109年度
年初餘額	(\$ 1,086)	(\$ 374)
當年度產生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		
算差額	(<u>273</u>)	(<u>712</u>)
年底餘額	<u>(\$ 1,359)</u>	<u>(\$ 1,086)</u>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110年度	109年度
年初餘額	(\$ 14)	(\$ 28)
當年度產生		
未實現損益	-	5
處分權益工具累計損益		
移轉至保留盈餘	<u>-</u>	<u>9</u>
年底餘額	<u>(\$ 14)</u>	<u>(\$ 14)</u>

二十、收 入

(一) 客戶合約收入

	110年度	109年度
商品銷售收入	\$ 5,316,162	\$ 5,349,788
權利金收入	<u>105</u>	<u>412</u>
	<u>\$ 5,316,267</u>	<u>\$ 5,350,200</u>

(二) 客戶合約之說明

由於無線通訊產品推陳出新且價格高度波動，依過去給予之價格折扣範圍以最可能金額估計折扣金額。依商業慣例，合併公司接受產品退貨並全額退款，考量過去累積之經驗，合併公司以最可能金額估計折讓率，據以認列退款負債。

(三) 合約餘額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1月1日
應收帳款 (附註八)	<u>\$ 752,673</u>	<u>\$ 1,253,538</u>	<u>\$ 762,558</u>
合約負債 (附註十七)			
商品銷售	<u>\$ 5,050</u>	<u>\$ 9,075</u>	<u>\$ 2,664</u>

來自年初合約負債於當年度認列為收入之金額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來自年初合約負債		
商品銷售	<u>\$ 9,013</u>	<u>\$ 2,515</u>

(四)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商品或勞務之類型	110年度	109年度
WIFI 產品	\$ 5,038,763	\$ 4,963,566
行動通訊產品	144,483	185,650
FM 協調器	55,633	119,252
無線影音產品	52,743	55,869
其他	<u>24,645</u>	<u>25,863</u>
	<u>\$ 5,316,267</u>	<u>\$ 5,350,200</u>

二一、淨 利

(一) 利息收入

	110年度	109年度
銀行存款	\$ 1,898	\$ 727
押金設算息	<u>42</u>	<u>47</u>
	<u>\$ 1,940</u>	<u>\$ 774</u>

(二) 其他收入

	110年度	109年度
租金收入	\$ 798	\$ 641
政府補助收入	80	-
其他	<u>1,439</u>	<u>2,448</u>
	<u>\$ 2,317</u>	<u>\$ 3,089</u>

(三)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0年度	109年度
淨外幣兌換 (損失) 利益	(\$ 9,757)	\$ 6,314
租賃修改利益	4	-
其他	<u>(1)</u>	<u>-</u>
	<u>(\$ 9,754)</u>	<u>\$ 6,314</u>

(四) 財務成本

	110年度	109年度
銀行借款	\$ 434	\$ 636
租賃負債	771	386
	<u>\$ 1,205</u>	<u>\$ 1,022</u>

(五) 折舊及攤銷

	110年度	109年度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4,119	\$ 2,333
推銷費用	7,942	5,908
管理費用	15,546	8,233
研究發展費用	<u>60,807</u>	<u>52,928</u>
	<u>\$ 88,414</u>	<u>\$ 69,402</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推銷費用	\$ -	\$ 242
管理費用	2,368	941
研究發展費用	<u>24,691</u>	<u>26,567</u>
	<u>\$ 27,059</u>	<u>\$ 27,750</u>

(六) 員工福利費用

	110年度	109年度
退職後福利(附註十八)		
確定提撥計畫	\$ 17,773	\$ 15,021
確定福利計畫	(<u>6</u>)	(<u>8</u>)
	17,767	15,013
股份基礎給付		
權益交割	1,174	1,606
其他員工福利	<u>500,845</u>	<u>467,717</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519,786</u>	<u>\$484,336</u>
依功能別彙總		
推銷費用	\$ 76,227	\$ 71,002
管理費用	130,577	110,447
研究發展費用	<u>312,982</u>	<u>302,887</u>
	<u>\$519,786</u>	<u>\$484,336</u>

(七)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淨利分別以不低於 8% 及不高於 1% 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110 及 109 年度估列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別於 111 年 2 月 24 日及 110 年 2 月 25 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估列比例

	110年度	109年度
員工酬勞	8%	8%
董事酬勞	1%	1%

金 額

	110年度			109年度		
	現	金 股	票	現	金 股	票
員工酬勞	\$ 46,321	\$ -	-	\$ 89,416	\$ -	-
董事酬勞	5,790	-	-	11,177	-	-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度調整入帳。

109 及 108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09 及 108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八) 外幣兌換損益

	110年度	109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 40,030	\$ 47,274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49,787)	(40,960)
淨 (損) 益	(\$ 9,757)	\$ 6,314

二二、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111,243	\$165,965
以前年度之調整	(3,306)	(18,110)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46,548)	3,490
以前年度之調整	-	(454)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61,389</u>	<u>\$150,891</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稅前淨利	<u>\$ 526,906</u>	<u>\$ 1,017,107</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費用 (20%)	\$ 105,381	\$ 203,421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121)	765
未認列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39)	(454)
投資抵減	(40,426)	(34,731)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於本年度之調整	(3,306)	(18,110)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61,389</u>	<u>\$ 150,891</u>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10年度	109年度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u>\$ 268</u>	<u>\$ 122</u>

(三) 本期所得稅負債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u>\$ 10,803</u>	<u>\$141,236</u>

(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之變動如下：

110 年度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u>年初餘額</u>	<u>認列於損益</u>	<u>認列於其他</u>	
			<u>綜合損益</u>	<u>年底餘額</u>
暫時性差異				
退款負債	\$ 17,018	\$ 17,304	\$ -	\$ 34,322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1,674	-	268	1,942
應付休假給付	1,405	67	-	1,472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投資				
損失	472	911	-	1,383
備抵損失	47	-	-	47
未實現兌換損失	17	1,038	-	1,055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15,542	27,228	-	42,770
其他	278	-	-	278
	<u>\$ 36,453</u>	<u>\$ 46,548</u>	<u>\$ 268</u>	<u>\$ 83,269</u>

109 年度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u>年初餘額</u>	<u>認列於損益</u>	<u>認列於其他</u>	
			<u>綜合損益</u>	<u>年底餘額</u>
暫時性差異				
退款負債	\$ 21,980	(\$ 4,962)	\$ -	\$ 17,018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1,552	-	122	1,674
應付休假給付	1,167	238	-	1,405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投資				
損失	-	472	-	472
備抵損失	47	-	-	47
未實現兌換損失	-	17	-	17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14,564	978	-	15,542
其他	417	(139)	-	278
	<u>\$ 39,727</u>	<u>(\$ 3,396)</u>	<u>\$ 122</u>	<u>\$ 36,453</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利益	<u>\$ 360</u>	<u>(\$ 360)</u>	<u>\$ -</u>	<u>\$ -</u>

(五)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除 106 年度尚未核定，截至 108 年度之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三、每股盈餘

單位：每股元

	110年度	109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u>\$ 5.26</u>	<u>\$ 9.87</u>
稀釋每股盈餘	<u>\$ 5.25</u>	<u>\$ 9.77</u>

計算每股盈餘時，無償配股之影響業已追溯調整，該無償配股基準日訂於110年9月29日。因追溯調整，109年度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變動如下：

單位：每股元

	追 溯 調 整 前	追 溯 調 整 後
基本每股盈餘	<u>\$ 13.82</u>	<u>\$ 9.87</u>
稀釋每股盈餘	<u>\$ 13.67</u>	<u>\$ 9.77</u>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淨利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110年度	109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之淨利	<u>\$465,517</u>	<u>\$866,216</u>

股 數

單位：仟股

	110年度	109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88,469	87,719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認股權	-	634
員工酬勞	<u>193</u>	<u>346</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88,662</u>	<u>88,699</u>

若合併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四、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員工認股權計畫

本公司分別於 105 年 7 月 5 日及 110 年 11 月 29 日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 3,156 單位及 300 單位，發行時每單位分別可按每股 69.9 元（嗣後認購價格依辦法所訂之公式調整為每股 56.6 元）及每股 279 元認購普通股 1,000 股（發行新股）。給與對象包含本公司及子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認股權之存續期間皆為 4 年，員工自被給與認股權憑證屆滿 2 年、3 年及 4 年後累積可行使比例為 50%、75%及 100%，其存續期間分別至 109 年 7 月 5 日及 114 年 11 月 29 日止。

員工認股權之相關資訊如下：

員工認股權	110年度		109年度	
	單位(仟)	加權平均 執行價格 (元)	單位(仟)	加權平均 執行價格 (元)
年初流通在外	-	\$ -	1,512	\$ 56.6
本年度給與	300	279	-	-
本年度喪失	-	-	(7)	56.6
本年度逾期失效	-	-	(264)	56.6
本年度行使	-	-	(1,241)	56.6
年底流通在外	<u>300</u>	-	<u>-</u>	-
年底可執行	<u>-</u>	-	<u>-</u>	-
本年度給與之認股權 加權平均公允價值 (元)	<u>\$ 122.02</u>	-	<u>\$ 18.98</u>	-

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員工認股權相關資訊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執行價格之範圍(元)	\$ 279	\$ 56.6
加權平均剩餘合約期限(年)	4	-

本公司於 105 年 7 月 5 日及 110 年 11 月 29 日給與員工之認股權均使用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公平價值，評價模式所採用之參數如下：

	110年11月29日	105年7月5日
給與日股票市價	279 元	69.9 元
預期價格波動率	59.55%、57.55%及 56.53%	37.90%、37.20%及 36.32%
無風險利率	0.40%、0.41%及 0.42%	0.47%、0.49%及 0.50%
預期股利率	-	-
預期存續期間	3.5 年、4 年及 4.5 年	3 年、3.5 年及 4 年

110 及 109 年度認列之酬勞成本分別為 1,174 仟元及 1,606 仟元。

二五、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合併公司之整體策略並無重大變化。

合併公司資本結構係由合併公司之淨債務（即借款減除現金及約當現金）及權益（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組成。

合併公司不須遵守其他外部資本規定。

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定期審核資本結構，其檢視內容包括考量各類資本之成本及相關風險。合併公司依據主要管理階層之建議，並適時藉由支付股利、發行新股等方式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二六、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

(二) 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未有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於 110 及 109 年度無第 1 等級與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1)	\$ 1,526,310	\$ 2,140,315
<u>金融負債</u>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 (註2)	652,002	1,204,387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存出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2：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帳款、應付員工及董事酬勞、其他應付款及存入保證金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應收帳款、應付帳款、借款及租賃負債。合併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合併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並無透過衍生金融工具規避暴險，係以營運產生之自然避險及藉由外幣借款以減輕匯率風險之影響。

財務管理部門每季對本公司之風險管理階層提出報告，已隨時監督風險與落實政策以掌握暴險之情形。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合併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合併公司之銷售額中約有 69%

非以功能性貨幣計價，而成本金額中約有 78%非以功能性貨幣計價。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金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2%時，合併公司之敏感度分析。2%係為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期末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2%予以調整。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貶值 2%時，將使稅前淨利增加之金額；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外幣升值 2%時，其對稅前淨利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美 金 之 影 響	
	110年度	109年度
稅前淨利	<u>\$ 9,345</u>	<u>\$ 4,843</u>

主要源自於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美金計價應收帳款、銀行存款及應付帳款等。

合併公司於本年度對匯率敏感度上升，主係因其美金計價之應付帳款減少所致。

(2) 利率風險

因合併公司內之個體同時以固定及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利率暴險。合併公司藉由維持一適當之固定及浮動利率組合來管理利率風險。合併公司定期評估避險活動，使其與利率觀點及既定之風險偏好一致，以確保採用最符合成本效益之避險策略。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 金融資產	\$110,000	\$153,000
— 金融負債	260,178	32,990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 金融資產	640,752	693,358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合併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0.25 基點，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減少 0.25 基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 110 及 109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減少／增加 1,602 仟元及 1,733 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合併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及合併公司提供財務保證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合併公司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譽良好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適當之擔保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合併公司以可取得之財務資訊及彼此交易記錄對主要客戶進行評等。合併公司持續監督信用暴險以及交易對方之信用評等，並將總交易金額分散至各信用評等合格之客戶，並透過每筆由風險管理單位複核及核准之交易對方信用額度限額控制信用暴險。

合併公司持續地針對應收帳款客戶之財務狀況進行評估，必要時增補擔保品。

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係集中於前五大客戶，截至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應收帳款總額來自前述客戶之比率分別為 87% 及 86%。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以支應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合併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截至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未動用之融資額度，參閱下列(2)融資額度之說明。

(1) 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包含本金及估計利息）編製。因此，合併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金融負債，係列於下表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債權人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110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 個月至 1 年	1 至 5 年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 195,657	\$ 134,460	\$ 121,708	\$ -
租賃負債	-	8,288	24,184	28,500
退款負債	-	-	171,618	-
固定利率工具	177	200,000	-	-
	<u>\$ 195,834</u>	<u>\$ 342,748</u>	<u>\$ 317,510</u>	<u>\$ 28,500</u>

上述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之進一步資訊如下：

	短 於 1 年	1 ~ 5 年
租賃負債	\$ 32,472	\$ 28,500
固定利率工具	200,177	-
	<u>\$232,649</u>	<u>\$ 28,500</u>

109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要求即付或			
	短於1個月	1至3個月	3個月至1年	1至5年
無附息負債	\$ 441,332	\$ 583,265	\$ 179,790	\$ -
租賃負債	-	5,938	11,670	16,189
退款負債	-	-	85,093	-
	<u>\$ 441,332</u>	<u>\$ 589,203</u>	<u>\$ 276,553</u>	<u>\$ 16,189</u>

租賃負債到期分析之進一步資訊如下：

租賃負債	短於1年	1~5年
	<u>\$ 17,608</u>	<u>\$ 16,189</u>

(2) 融資額度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無擔保銀行借款額度		
— 已動用金額	\$200,000	\$ -
— 未動用金額	<u>259,920</u>	<u>142,400</u>
	<u>\$459,920</u>	<u>\$142,400</u>

二七、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10年度	109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60,811	\$ 30,809
退職後福利	1,081	864
股份基礎給付	-	115
	<u>\$ 61,892</u>	<u>\$ 31,788</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八、質抵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分別提供下列資產作為海關進口貨物先放後稅以及履約保證之擔保品：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質押定存單（帳列按攤銷後成本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u>\$ 10,000</u>	<u>\$ 3,000</u>

二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除其他附註所述者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有下列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一) 重大承諾

合併公司銷售部分產品依約應按銷售淨額之某一比例支付權利金。110及109年度之權利金支出分別為2,483仟元及1,599仟元。

三十、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單位：各外幣／新台幣仟元

110年12月31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外幣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	27,945		27.68	\$		773,518	
<u>外幣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11,064		27.68			306,252	

109年12月31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外幣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	38,854		28.48	\$		1,106,563	
<u>外幣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30,352		28.48			864,425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兌換損益（未實現）如下：

外	幣	110年度		109年度	
		匯	率	匯	率
美	元	27.68	淨兌換損失 \$ 5,274	28.48	淨兌換損失 \$ 84

三一、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無。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一)。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附表二)。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三)。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無。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四) 主要股東資訊：股權比例達 5% 以上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無。

三二、部門資訊

合併公司係屬單一營運部門。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每一交付或提供之產品或勞務之種類。合併公司目前僅從事無線通訊產品之設計及銷售，其營運部門損益、資產及負債之衡量基礎與財務報表編製基礎相同，請參閱前述之合併財務報表。惟合併公司其他企業整體資訊揭露如下：

(一) 合併公司之主要產品收入分析請參閱附註二十。

(二) 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依客戶營運地點區分與非流動資產按資產所在地區分之資訊列示如下：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非流動資產	
	110年度	109年度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台灣	\$ 2,314,013	\$ 1,948,871	\$ 275,186	\$ 185,152
大陸	2,564,560	2,927,892	10,789	-
韓國	292,288	304,017	-	-
其他	145,406	169,420	-	-
	<u>\$ 5,316,267</u>	<u>\$ 5,350,200</u>	<u>\$ 285,975</u>	<u>\$ 185,152</u>

非流動資產不包括分類為遞延所得稅資產、淨確定福利資產、存出保證金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三) 主要客戶資訊（占營業收入 10% 以上）：

客戶名稱	110年度		109年度	
	金額	%	金額	%
A 公司（註 1）	\$ 2,270,845	43	\$ 1,885,769	35
B 公司（註 1）	739,079	14	NA（註 2）	-
C 公司（註 1）	1,004,302	19	755,119	14
D 公司（註 1）	NA（註 2）	-	677,758	13

註 1：主係來自 WIFI 產品收入。

註 2：收入金額未達合併公司收入總額之 10%。

立積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 110 年度

附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 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 2)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註 3)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0	立積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穎弘科技有限責任公司	1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 8,300	—	0.25%
			1	營業費用	11,819	—	0.22%

註 1： 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 (1) 母公司填 0。
-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 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若係母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須重複揭露。如：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母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部分無須重複揭露；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其一子公司已揭露，則另一子公司無須重複揭露）：

-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 3： 對母子公司間之重大交易情形，於編製合併報表時，業已沖銷之。

立積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10 年度

附表二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		被投資公司 帳面金額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失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失	備註
				本期	期末	股數	比率				
立積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Minerva Technology Co.	貝里斯	投資之控股公司	\$ 16,940 (美金 550 仟元)	\$ 16,940 (美金 550 仟元)	-	100%	\$ 12,769	(\$ 350)	(\$ 350)	合併公司之子公司
Minerva Technology Co.	AEGIS LINK CORP.	美國	推廣業務	15,428 (美金 500 仟元)	15,428 (美金 500 仟元)	-	100%	11,374	(350)	(350)	合併公司之子公司

立積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10 年度

附表三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失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失	期末投資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匯出	收回							
深圳穎弘科技有限責任公司 (註)	集成電路開發、製造與銷售	\$ 27,840 (美金 1,000 仟元)	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	\$ -	\$ 27,840 (美金 1,000 仟元)	(\$ 4,203)	100%	(\$ 4,203)	\$ 23,739	\$ -	合併公司之子公司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資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資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 27,840 (美金 1,000 仟元)	\$ 27,840 (美金 1,000 仟元)	\$1,438,718

註：原名字深圳立積電子有限責任公司，於 110 年 9 月更名為深圳穎弘科技有限責任公司。